

证券代码：300719

证券简称：安达维尔

公告编号：2021-008

北京安达维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审核 及公示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安达维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创业板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5号——股权激励》（以下简称“《指南》”）和《北京安达维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对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公司监事会结合公示意见对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审核，相关公示情况及核查情况如下：

一、公示情况及核查方式

1、公司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公示情况

（1）公司于2021年1月12日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了《北京安达维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北京安达维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北京安达维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等公告；

（2）公司于2021年1月13日通过公司OA系统发布了《北京安达维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及职务予以公示，具体情况如下：

- 1) 公示内容：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姓名及职务；
- 2) 公示时间：2021年1月13日至2021年1月24日；
- 3) 公示方式：公司OA系统公告牌；
- 4) 反馈方式：在公示期限内，对公示的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或对其信息有异

议者，均可通过书面、电话、邮件或口头等形式向监事会反馈意见；

5) 公示结果：在公示的时间内，公司监事会未接到任何人对公司本次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提出异议的意见。

2、公司监事会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核查方式

公司监事会核查了本次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名单、担任的职务、身份证件、与公司（含子公司，下同）签署的劳动合同、公司向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支付薪酬的资料及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本次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承诺及说明。

二、监事会核查意见

根据《管理办法》、《指南》、《公司章程》、《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公司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职务的公示情况结合监事会的相关核查，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1、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确定的首次授予激励对象范围相符，符合《管理办法》、《公司章程》及《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

2、本次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基本情况属实，不存在虚假、故意隐瞒或致人重大误解之处。

3、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不存在《管理办法》第八条规定的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

（1）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4、本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包含公司的董事长兼总经理赵子安先生，其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截至本次激励计划公告日，赵子安先生直接持

有公司89,817,478股股份，并通过员工持股平台北京安达维尔管理咨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其在持股平台持股比例为26.41%）。作为公司的董事长兼总经理，赵子安先生在公司发展的各个阶段均做出较大贡献，对公司产生重大的影响。赵子安先生全面主持公司的经营管理与生产研发工作，对公司的战略方针、经营决策及重大经营管理事项具有重大影响。战略方针上，通过合理规划公司战略发展方向和目标，制定战略实现的策略和路径，支撑公司持续发展。经营决策上，通过科学、系统的研究分析，实现公司业务的不拓宽，建立起优秀的人才梯队。同时作为公司的经营管理核心，全面主导公司的流程建设和文化建设，不断引进科学的管理方法，带动提升公司的整体管理水平。综上，本激励计划将赵子安先生作为激励对象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和发展需要，符合《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等的规定，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包含公司的董事、副总经理赵雷诺先生，其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赵子安先生之子，截至本次激励计划公告日，赵雷诺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赵雷诺先生自2017年11月至今，先后担任北京安达维尔通用航空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公司电子维修事业部副总经理、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公司民用航空事业部总经理及民航销售中心总经理，主持民用航空事业部及民航销售中心的日常工作。赵雷诺先生作为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在符合公司文化、战略的基础上，不断学习创新，引进先进的管理理念、思路和工具，提高相关职能部门的管理水平，对公司民航业务整体发展和业绩保障起到重要作用。同时，赵雷诺先生在推进公司整体信息化平台建设方面亦做出突出贡献。综上，本激励计划将赵雷诺先生作为激励对象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和发展需要，符合《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等的规定，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

除此之外，本次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不包括其他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以及外籍员工，亦不包括公司监事、独立董事。

综上，公司监事会认为：列入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均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北京安达维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任

职资格，且满足《管理办法》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北京安达维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其作为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北京安达维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1月29日